

#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协议到期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步东、吴意波、徐时永、泰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泰州元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一投资”）减持股份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与其一致行动人徐时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终止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由陈步东、吴意波、徐时永、元一投资、泰州楚一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楚一投资”）变更为陈步东、吴意波、元一投资、楚一投资，合计持股数量由 43,919,425 股变更为 32,436,337 股，合计持股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由 55.00%变更为 40.62%。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一、《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履行及到期不再续签的情况

#### （一）《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及履行情况

2019年5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与徐时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在行使董事及股东权利时（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等），均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和保持一致，如无法达成一致的，应以陈步东意见为准，协议有效期从签订之日起满七年（即2019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7日）。在《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均遵守了有关一致行动的约定，不存在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

## （二）《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情况

为进一步增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对公司的控制权，以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陈步东、吴意波夫妇与徐时永于公司上市前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上市以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稳定有效的决策机制。基于公司目前的治理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经各方审慎评估，一致认为原一致行动安排已无继续发挥作用的必要。因此，《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各方决定不再续签。

近日，公司收到陈步东、吴意波、徐时永共同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各方同意并确认《一致行动协议》于2026年5月27日到期后不再续签，徐时永与陈步东、吴意波夫妇的一致行动关系随之终止。一致行动关系终止后，徐时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元一投资、楚一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并计算。徐时永作为公司董事及股东，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地享有和行使董事及股东权利，履行相关董事及股东义务。这将有利于优化公司决策机制，进一步增强公司治理活力。

##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根据前次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26年3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919,425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55.00%。自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以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包括：

#### 1、元一投资减持公司股份

元一投资于2026年4月29日至2026年4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3,200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0.03%。

## 2、一致行动关系终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与其一致行动人徐时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终止，徐时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元一投资、楚一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并计算。

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由陈步东、吴意波、徐时永、元一投资、楚一投资变更为陈步东、吴意波、元一投资、楚一投资，合计持股数量由 43,919,425 股变更为 32,436,337 股，合计持股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由 55.00%变更为 40.62%，权益变动跨越 5%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		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直接持股数量（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直接持股数量（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	
陈步东	19,794,352	24.79%	19,794,352	24.79%	陈步东、吴意波系夫妻关系，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吴意波	7,128,160	8.93%	7,128,160	8.93%	
元一投资	3,617,577	4.53%	3,594,377	4.50%	元一投资、楚一投资系公司首发前员工持股平台，陈步东作为元一投资、楚一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楚一投资	1,919,448	2.40%	1,919,448	2.40%	能对元一投资、楚一投资实施控制。元一投资、楚一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徐时永	11,459,888	14.35%	一致行动关系终止，不合并计算股份（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动）		徐时永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与陈步东、吴意波夫妇形成一致行动关系。《一致行动协议》于2026年5月27日到期后不再续签，一致行动关系终止。
<b>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b>	<b>43,919,425</b>	<b>55.00%</b>	<b>32,436,337</b>	<b>40.62%</b>	/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80,373,5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520,000 股后的总股本为 79,853,500 股。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陈步东、吴意波夫妇，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后，徐时永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股份变动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其已作出的各项承诺。

特此公告。

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8 日